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告

與廣州市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展開戰略合作

I. 緒言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與廣州市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廣州城市建設」) 及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廣電運通金融」) 訂立戰略合作協議 (「協議」)。

根據協議，訂約方將展開合作，提升彼等各自在智慧城市、智慧醫療、智慧政務、智慧安防、金融服務、大數據及人工智能等方面業務的優勢。

II. 協議的主要條款

日期 :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

合作領域 : (A) 智慧城市

訂約方將：(i) 發揮各自在市場資源、技術專長、項目投資及建設、終端市場開發及運營管理方面的優勢，開展產業互補，提供更高效率的服務；及 (ii) 將智慧醫療、智慧政務、智慧安防、物聯網、雲計算、大數據及人工智能等技術領域進行融合。

(B) 金融行業

訂約方將在人工智能、生物識別、大數據，雲計算及區塊鏈等新興技術的進行深入合作，推進傳統金融行業轉型及升級，達致智能化和互聯網化，打造整體解決方案。

(C) 產業供應鏈

訂約方將展開在技術研發、系統集成及核心終端產品應用等方面的合作，形成智慧城市大數據和人工智能的應用示範。

(D) 其他

訂約方將在品牌宣傳、項目推廣、客戶關係及政策協調方面相互支持。

協議僅載列訂約方的業務合作領域和意向。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另行刊發有關具體合作項目的公告。

III. 展開戰略合作的裨益

廣州城市建設和廣州廣電運通金融均屬本公司主要股東，並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逾 10%。廣州城市建設是廣州市人民政府授權，從事城市基礎設施的投融資、建設、運營和管理的國有企業。廣州廣電運通金融是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國有控股企業，聚焦從金融安全到城市安全的戰略布局，致力於成為全球公共安全人工智能技術服務供應商，是國內領先金融電子設備的企業。

通過與廣州城市建設和廣州廣電運通金融互相合作，董事會相信，各訂約方利用各自優勢，進一步提升各自在技術和智能水平、產品和服務的素質及運營效率。預期戰略合作互惠互利，可降低本公司運營成本。憑藉打造智慧城市、智慧醫療、智慧金融、智慧農業和智慧政務等產業聯盟的目標，董事會認為，業務合作長遠會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有利。

承董事會命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郭為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時，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郭為先生（主席）及林楊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余梓平先生及彭晶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倪虹小姐、劉允博士、嚴曉燕女士及賴錫璋教授，BBS, JP

網址：www.dcholdings.com.hk

*僅供識別